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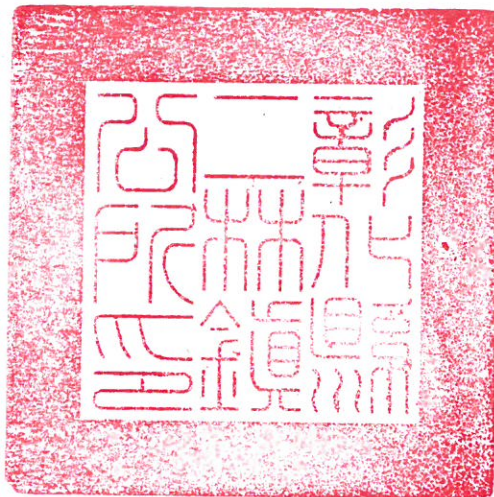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二鎮民字第1140012965A號
附件：應受送達人公示送達清冊1份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所「114年度三七五租約登記清查」1案，因出租人劉久勇、劉政儀、劉政杰及劉溫秧等4人現況處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書函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80條、81條及臺灣省耕地租約登記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經查本鎮三七五耕地租約書：「林廣字第8-1號、林廣字第8-2、林廣字第134號、林東字第10號」，因土地繼承原因，致出租人名義有所變更。
- 二、本所於114年6月26日以二鎮民字第1140012081號函，通知出租人至本所辦理變更登記，惟旨揭出租人4人現況處所不明，致該通知書函退回本所。
- 三、旨揭出租人請於自公告公示送達之日起20日內至本所辦理出租人變更登記，逾期未申請者，由本所逕行變更登記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- 四、旨揭通知書函暫存於本所民政課，應受送達人得持身分證件隨時至本所領取。
- 五、檢附應受送達人公示送達清冊1份

鎮長 蔡詩傑

彰化縣二林鎮公所應受送達人公示送達清冊

編號	租約字號	姓名	寄發通知地址	備註
1	林廣字第 8-1 號	劉久勇	彰化縣二林鎮東和里中山路 103 號	
2	林廣字第 8-2 號	劉政儀	彰化縣彰化市彰新路一段 26 巷 76 號之 9	
3	林廣字第 134 號	劉政杰	彰化縣彰化市彰新路一段 26 巷 76 號之 9	
4	林東字第 10 號	劉溫秧	日本國東京都豐島區千川 1 丁目 5 番 8 號	